

证券代码：870650

证券简称：新中大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 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08月1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杭州祥园路88号N座9楼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8月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伯鸣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2人。

监事陶志红因会议时间冲突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监事代为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现提交《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请各位董事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 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公司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并对2018年度报表进行追溯调整；财政部于2017年陆续修订并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的会计准则，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0日